

凤县 2022 年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2 年，上级财政补助收入共计 140464 万元。其中：返还收入 934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035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98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 返还收入 934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516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16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352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1050 万元。

2. 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03550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4193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9771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383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5919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6347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621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693 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 302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96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3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5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6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8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48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1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0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378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929 万元。

3.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9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783 万元、教育 49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75 万元、卫生健康 522 万元、节能环保 14066 万元、城乡社区 3733 万元、农林水 3679 万元、交通运输 857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 68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970 万元、住房保障 6717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70 万元、其他收入 330 万元。

执行情况：返还性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固定数额转移支付等县级统筹安排使用。其他有专项指定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按上级要求安排到相关项目使用。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主要根据上级下达专项用途安排预算。